读者聚焦

给“小微”免税 提振企业信心

从8月1日起，国家对小微企业中月销售额不超过2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和营业税纳税人，暂免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。日前，许多读者来信表示，该政策不仅提振了小微企业的信心，有利于小微企业的快速成长，也有利于稳定就业和调整经济结构，是得民心之举。

关键在于落实

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生力军，在稳定增长、扩大就业、促进创新、繁荣市场和满足人民群众需求等方面，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。8月1日起，国家对月销售额不超过2万元的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，释放出强烈的“放水养鱼”信号。笔者认为，有了好的政策，还要及时出台各项配套措施，确保政策落实到位、不打折扣。

一是需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。目前，有些地方税收优惠政策宣传深度还不够，有些小微企业对税收政策了解和把握较差。建议通过专题纳税辅导、编发小微企业创业发展一本通资料、纳税服务QQ群等形式，重点宣传新出台的税收优惠政策适用范围、认定条件、减免纳税流程等，使纳税人及时、准确了解相关优惠政策。

二是需要简化认定程序。目前国家对中小微企业的税收减免政策，往往根据不同税种设置多种不同的前置条件。建议简化前置条件，出台更加简易透明普惠的减轻税负政策。比如对小型微型企业的税收政策，只区分企业规模与是否初创，不设置其他需要认证的条件。

三是进一步设计税费优惠政策框架。国家应从顶层设计着力，建立起有利于促进小微企业生存与发展的合理税费负担框架，可以研究借鉴国外经验，将小微企业征收的税种进行合并，征收统一的“简单税”。另外，对于创新类小微企业，建议不仅要实行减税，还应加大财政补贴力度，推动小微企业技术创新。

（江苏宿迁市宿豫区委 何首君 王超）

税费负担还可以减

当前一些小微企业经营困难、融资难和税费负担偏重等问题突出。主要原因是企业经营成本显著上升，同时需求相对疲软，两头挤压导致企业利润显著下降。此次国家出台减免税政策，为小微企业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及时的助推力。

国务院出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减轻了小微企业的负担，但是小微企业的税费负担仍然偏重。据了解，目前小企业仍需要缴纳约20种税、金、费，且大部分与大企业适用的税率相同。一些小企业反映，如果把各种隐性、显性的税、金、费加在一起，企业的平均负担仍然在40%以上。小微企业的税收环境还有待于进一步改善。

对此，笔者建议采取更为有力的措施，进一步减轻小微企业税费负担，扶持小微企业健康发展。一是进一步探索降低税费的途径，加大对各类不合理收费的清理力度，切实加强企业负担监测，不断优化小微企业发展的市场环境。二是免除小微企业部分附加税费，同时减少对小微企业的行政干预，减轻企业隐性负担。三是改进和完善税制结构，减少流转税比重，增加所得税等直接税比重，以改变我国小微企业，特别是劳动密集型、人力成本居多的小微企业“挣的少交的不少”的现状，实现税收比例的合理平衡。

（中国农业银行山西阳泉市分行 蔡永庆）

小微企业减免税一举多得

税收是财政的主要来源，而减税是支持企业发展的最直接途径。今年上半年，财政收支矛盾突出，在此背景下出台对小微企业减免税的政策，反映了中央对于小微企业发展的重视与支持，不仅能有力缓解当下小微企业面临的经营困境，还在客观上有利于稳定物价、鼓励创业、促进就业，可谓一举多得。

第一，有利于促进小微企业的发展。目前国家经济增长速度放缓，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压力很大，激烈的市场竞争之下，小微企业的生存更是难上加难。此时给部分小微企业减免税，直接让小微企业以及其经营者受惠，体现了国家对小微企业的重视，对实体经济的鼓励和支持。

第二，有利于物价的稳定。增值税、营业税与企业的成本和利润息息相关，免征增值税和营业税，无疑有利于降低企业的经营成本，让企业的利润更加有保障。企业缴纳的税少了，最终必然会反映在商品价格上。小微企业的商品无论是作为消费品还是作为大企业的原材料，其价格的下降，无疑都更有利于终端消费品价格的稳定。

第三，有利于缓解就业压力。李克强总理曾指出，“小微企业是就业的最大吸纳器”。给小微企业减免税，必然会促使其健康快速发展，企业发展了必然会吸收更多的劳动者就业。更为重要的是，对有志于创业的年轻人来说，这一政策的出台，有助于进一步扫清对于创业不确定性的担忧，激励更多年轻人通过自主创业而获得自身能力的释放。这对于稳定和扩大就业将发挥积极作用。

（新疆乌鲁木齐市翠泉路 刘 鹏）

8月5日，江西省宜丰县工业园一家小微企业里，地税工作人员正在了解企业经营情况，宣传国家财税政策。该局定期组织税务局工作人员上门走访调研，为企业解读税法，提示税务风险。 张 磊摄

用战略眼光扶持小微企业

俗话说“好钢用在刀刃上”，如今，小微企业就是这个“刀刃”。近年来，面对劳动力、资源要素成本不断上升、人民币不断升值以及经济转型的压力，小微企业的日子并不好过。笔者认为，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所在、实践所需、民心所向。

——战略所在。小微企业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。企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微观基础和细胞，是一个民族、国家和地区实现战略意图的根本依托。小型微型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也是未来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石和希望所在，更是解决社会就业的重要途径。

“十一五”末，我国规模以上中小工业企业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的99.3%；“十一五”时期，中小企业提供了80%以上的城镇就业岗位。中小企业发展在增加就业、促进经济增长、加快创新创业、实现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——实践所需。一般来说，最富创造力和竞争力的企业往往是小型微型企业。“十一五”期间，我国约65%的发明专利、75%以上的企业技术创新和80%以上的新产品开发，由中小企业完成。中小企业已经成为激烈市场竞争中抢占制高点、开拓新的竞争领域的重要力量。

——民心所向。2011年，湖南省长沙市曾对2219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调查，结果显示，85%的企业主认为受益于自主创业的小型微型企业。调研中，企业主认为鼓励支持自主创办小型微型企业深得民心，从业人员表示受益于自主创业，增加了收入。

无数事实表明，今天的小微企业，若干年后就可能发展成大型集团企业。我们当以战略眼光满腔热情地从财税、金融、工商管理等方面大力扶持小微企业，助力更多的小微企业茁壮成长，以造福民众，增添国力，助推中国梦的实现。

（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谢超英）

来论

编读互动

自8月5日起，本报连续推出“如何看待当前经济形势”系列述评，对我国当前的经济增速、世界经济形势、调控政策、调整中的机遇等重大问题进行全面、深入、客观地分析。系列报道刊发后，在广大读者中引起反响。

准确把握经济形势

“如何看待当前经济形势”的专题报道，首次系统总结和提出了“‘三期’叠加是当前中国经济的阶段性特征”的观点，堪称本次报道的最大看点。

一是提出了“阶段性”的时间概念。跳出了以某一年份、特殊时点看问题的静止观点，有助于读者从变化过程中看清经济运行的轨迹，从前因后果、内外环境等各个方面，把握我国经济发展趋势。

二是科学概括了当前阶段我国经济的总体特征。一方面，说明由于“我国经济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、结构调整阵痛期、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叠加的阶段，加上世界经济还处于深度调整之中”，我国经济必然面临“错综复杂”的局面。另一方面，说明当前我国经济增速下滑，既有外部环境逼迫的成分，也有我们主动调整的成分；既有世界经济形势低迷、深度调整的外因，也有我国经济换挡调整客观规律作用的内因。

三是正确把握了当前我国经济的发展主流和趋势，引导读者从错综复杂的形势中正确把握经济发展的趋势。

（中国人民银行焦作市中心支行 陈曾明）

科学解读经济数据

笔者认为，该套报道主要有以下几大亮点。

一是科学解读经济数据。不仅通过经济增长率、财政收入、就业率等主要经济指标来分析我国经济运行状况的基本面表现，而且还通过民间投资增长、城镇化率、单位GDP能耗等指标进行补充说明和印证。不仅看同比数据，还看反映当前走势的环比指标，分析准确客观，令人信服。

二是报道所释放政策信号具有较强的指导意义，有助于企业及时调整发展思路和投资方向。

三是放眼世界经济大环境，高屋建瓴。把中国经济放在世界经济里的大盘子里进行考量，让读者既提振了发展信心，又看到了差距和不足。

（河北省保定市阜平县 张成利）

报道有助坚定信心

作为一名经济工作者，笔者读后深受鼓舞。

首先，报道解读了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的大势。今年以来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，着力深化改革，加快调整结构和转型升级，这些方针政策为经济平稳发展奠定了基础。另外，从上半年的经济运行的各项实际数据来看，均处于年度预期目标范围内。深层次上来看，正如《为什么说良好开局来之不易》所分析的那样，来源于政府的政策自信，来源于经济结构调整的积极进展。

其次，报道坚定了我国经济健康平稳发展的信心。如《中国经济不会“撞上长城”》一文，从中国经济增长的潜力、促进经济发展的政策、当前的经济数据表现几方面剖析了中国经济不会“撞上长城”。在《“三期”叠加是当前中国经济的阶段性特征》一文中，分析了中国经济发展的阶段性，从而深刻揭示了中国经济发展的稳定性、可持续性。读了这些报道，有助于人们理清思路，坚定信心。

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 李树芳）

选题预告：

如何营造健康向上的网络环境

本版编辑 魏倩玮
文字整理 欧阳梦云
电 话:010-58392644 邮 箱:dzzs@ced.com.cn

读者建议

建立税收优惠长效机制

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石与活跃细胞，对于促增长、保稳定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。当前，我国虽然对小微企业规定按20%的优惠税率征税，但附加了从业人数和资产总额两个条件，提高了优惠税率的适用门槛，使得一大部分应予扶持的小微企业得不到照顾。因此，笔者建议，完善税收优惠政策，建立扶持小微企业的长效机制。

一是扩大小微企业减免税范围。从目前的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来看，局限于所得税、增值税、营业税等方面。建议扩大到小微企业在经营中应缴纳的流转税、资源税、财产税，尤其是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等税种。并加快增值税扩围步伐，适当降低小微企业社会保险费率。

二是延长小微企业减税期。建议建立减税长效机制，如自企业创立之日起，实行“三免五减半”政策，使企业有一个固定减税期，让小微企业平稳度过创业的振荡期。

三是建立扶持小微企业的税收政策体系。在税收征管方式上，小微企业大都采取定期、定额和核定征收方式，这种方式无法反映企业实际经营状况，造成税收流失、税负不均和税收的漏征漏管，应建立实施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》相配套、具有针对性、较为系统的税收政策体系。同时，借鉴美国、日本等国家的做法，建立起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的税收政策，以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，真正发挥出税收调节经济杠杆作用。

（江苏省泗洪县委 钱 进）

来信综述

要把减负措施落到实处

本报记者 徐 达

从今年8月1日起，国家对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。这是对小微企业发展的又一重大利好。不少读者来信呼吁，还应加大支持力度，使对小微企业的减负措施落到实处，真正缓解小微企业发展中的具体困难。

江苏省常州市的曹建明认为，虽然国家出台了为小微企业免税的措施，但如何缓解小微企业的实际困难，还有更多的文章要做。尤其是政策出台以后，要进行落实情况的督查，征求小微企业的意见和建议，看看减免税是否落到了实处。此外，还需要税务部门加大宣传力度。同时，还应提供更多的政策支持和服务，使为小微企业减免税措施产生放大效应，促使小微企业走上发展的快车道。

云南省曲靖市财政局的彭竹兵在来信中提到，扶持小微企业发展，除了要严格按照国家最近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，对小微企业减免税费外，还要配套落实好工商注册、贷款融资、信息服务、创业培训等相关优惠政策。

中国人民银行怀安县支行的田鑫认为，要从根本上解决小微企业的减税、减负问题，需要“三管齐下”。一是改变现行的某些不合理税收规定。二是切实出台灵活的扶持政策，要从政策支持、市场准入等方面给予小微企业“阳光政策”；政府发挥作用，部门联动，减少企业成本，提供发展平台。三是简化小微企业审批、办理各种手续的环节。

贵州省关岭县发改局的姚启超认为，减税是给企业及纳税人政策性注入“经济血液”，满足其生存与发展所需，让他们有动力有能力参与市场竞争，抵御市场风险。所以，税改必须“甩开膀子”，对于小微企业的免税力度还可以适当加大。

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法院的杜谦认为，中央出台对小微企业减免税的政策后，其贯彻落实效果如何，关键在于各级税务机关观念的转变。如果税务机关的观念不发生根本性的转变，甚至在执行政策过程中出现打折扣的情况，那么免税政策对于小微企业纳税人来说，只能是“水中望月”。

中国农业银行山西阳泉市分行的蔡永庆认为，经济要有活力，企业需要宽松的生存环境。政府应当站在继续鼓励实体经济的角度，加紧设计更为合理的税费优惠政策，以惠及大多数的中小微企业。同时，减少对企业的行政干预，坚决取消不合理收费，避免增加其隐性负担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办事处的陈晓荣认为，免税新政不仅让小微企业看到了曙光，也令一些中小型银行更明确了支持小微企业的战略定位。这将使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享受与个体工商户同样的税收政策，为超过600万户小微企业带来实惠，直接关系几千万人的就业和收入。政府应在营造公平开放便利的市场环境上多下功夫，在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上多想办法，在加强薄弱环节建设上加大力度，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，释放改革红利，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注入不竭动力。